



資訊工程系 四技 107 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校共同必修課程		應修學分數 12 學分		大學國語文	2	2	實務應用文	2	2																			
				實用英文(一)	2	2	實用英文(二)	2	2	實用英文(三)	2	2	實用英文(四)	2	2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服務教育(一)	0	2	服務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	核心通識	海洋科技與文明發展		應修學分數 6 學分 (每領域必修 1 門)		核心(一) 海洋科技探索/2/2 核心(一) 海洋文明發展/2/2																						
						核心(二) 生命與倫理/2/2 核心(二) 在地文化探源/2/2																						
						核心(三) 創意與創新/2/2 核心(三) 運算與程式設計/2/2																						
	博雅通識	美感與人文素養		應修學分數 10 學分 (每課群必修 1 門)		博雅通識/2/2 臺灣文學賞析、散文與生活、小說與人生、現代詩欣賞、通俗文學與流行文化、經典名著導讀、唐詩之美、文學導讀與創作、文學與電影、華語流行歌詞欣賞與寫作、台灣海洋文學、飲食文化與文學、視覺藝術美學導論、繪畫藝術與實踐、現代藝術理論與賞析、公共藝術空間美學、影像理論與創作、書法藝術、攝影藝術、認識電影、藝術導覽與解說實務、西方音樂的軌跡、音樂美學初探、世界音樂與多元文化、音樂賞析、基礎數位音樂實作、音樂表演理論與實務、讀劇與演劇、戲劇賞析、藝術與美感探索、文學與影像解讀、創意美感、創意故事影響力、設計思考、自主學習課程-人文																						
						科技與環境永續		博雅通識/2/2 現今科技議題、水資源與環境、永續發展導論、生命科學概論、生活中的化學科技、生活中的智慧科技、地球科學概論、多媒體科技概論、安全衛生概論、奈米科技與生活、近代科技概論、科技史、科技與生活、科普閱讀寫與做、科學傳播概論、海洋生物多樣性、光電科技概論、能源與生活、健康促進與生活實踐、飲食安全與保健、資訊素養與倫理、漫談人工智慧、臺灣地理環境與資源、諾貝爾科學桂冠、環境資源與保育、自主學習課程-科技																				
								社會與知識經濟		博雅通識/2/2 溝通與表達、人權與弱勢關懷、公民意識與道德實踐、心理學與教育、民主與法治、休閒生活與教育、投資理財規劃、性別文化與社會、法律與生活、社區長照關懷、社區營造與在地連結、科技與社會、風險社會危機管理、弱勢者教育、區域發展與社會、情感與親密關係、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媒體素養、智慧財產權法、資訊倫理與法律、管理與知識經濟、憲法與人權、行銷與生活、社會學與當代社會、易經管理思維、婚姻與家庭、服務學習、廣告與創意生活、運動休閒與健康、資訊安全、生涯規劃、自主學習課程-社會																		
歷史與多元思維		博雅通識/2/2 台灣社會與文化、近代西方文明史、中國文明發展史、台灣古蹟與歷史、世界文化史、南台灣歷史與文化、先哲管理思維、世界遺產導覽、人類文明史、邏輯思維、應用倫理學、應用倫理學-工程倫理、哲學基本問題、自主學習課程-歷史																										
		全球與未來趨勢		博雅通識/2/2 日本文化與台日關係、世界風情、全球化的挑戰與因應、全球化與兩岸關係、亞洲文化探索與體驗、服務創新、東南亞文化與社會、國際組織與國際關係、越南語與越南文化、韓國文化的認識、亞洲文化探索與體驗、自主學習課程-全球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系專業課程	必修	院共同科目	應修學分數 20 學分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物理實驗(一)	1 3	物理實驗(二)	1 3															
				計算機程式設計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系專業科目	應修學分數 44 學分	數位邏輯設計	3 3	組合語言程式設計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線性代數	3 3	演算法	3 3	實務專題(二)	1 3							
						網際網路暨應用	3 3	資料結構	3 3	計算機網路	3 3	作業系統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資料庫	3 3									
								離散數學	3 3	微處理機	3 3											
												實務專題(一)	1 3									
	選修	系專業科目	應修學分數 36 學分	計算機程式設計實習	2 3	多媒體程式設計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實習	2 3	通訊系統概論	3 3	網際網路協定	3 3	無線網路	3 3	高速網路	3 3	網路安全	3 3			
				數位邏輯設計實習	2 3	互動式網頁程式設計	3 3	工程數學	3 3	網路程式設計實務	3 3	數位信號處理	3 3	計算分子生物學	3 3	生物資訊資料庫	3 3	行動計算	3 3			
						資訊工程概論	3 3	資料結構實務	3 3	系統程式	3 3	資料壓縮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影像壓縮	3 3	平行處理	3 3			
						數位電子學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電腦圖學概論	3 3	三維電腦圖學	3 3	語音壓縮	3 3	多媒體網路通訊	3 3			
										微處理機實習	2 3	硬體描述語言設計	3 3	語音信號處理	3 3	電腦遊戲設計實務	3 3	數位視訊處理	3 3			
												數值分析	3 3	動畫程式設計實務	3 3	虛擬實境	3 3	電腦視覺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資訊理論	3 3	資訊安全	3 3	語音辨認	3 3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課程類別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系專業課程	選修	系專業科目	應修學分數 36 學分							網路資料庫程式設計	3	3	Linux 系統	3	3	分散式系統	3	3	編碼理論	3	3				
													生物資訊概論	3	3	人工智慧	3	3	多媒體資料庫	3	3	神經網路	3	3	
														APP 程式設計(一)	3	3	編譯器	3	3	程式語言	3	3	校外學期實習(二)	9	9
																嵌入式系統程式設計實務	3	3	資料探勘	3	3	數學邏輯導論	3	3	
																軟體工程	3	3	校外學期實習(一)	9	9	專案實習(二)	2	2	
																APP 程式設計(二)	3	3	專案實習(一)	2	2				
																			校外暑期實習	2	2				

備註：

- 一、畢業總學分數為 128 學分。
- 二、必修 64 學分，選修 36 學分。(不含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的學分數)
- 三、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 28 學分；相關規定依據本校「共同教育課程實施辦法」、「共同教育課程結構規劃表」及「語言教學實施要點」。
- 四、日間部四技學生需取得 TOEIC 550 分(含)以上、GEPT 中級複試(含)以上或其他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測驗之證明，始得畢業。(各系自訂英能力規定高於上述標準，則以各系規定辦理之)。
- 五、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共同課程」應認列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跨領域課程」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則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
- 六、學院或系所開設之教學實習微學分課程列為畢業學分。
- 七、系所訂定條件(學程、檢定、證照、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
 - (一)非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至多可承認 12 學分(非電資學院內各系所開設之課程至多可承認 6 學分)。
 - (二)本系學生動手學習之實務專業課程，必修：計算機程式設計 3/3、組合語言程式設計 3/3、網際網路暨應用 3/3、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3、資料結構 3/3、微處理機 3/3、演算法 3/3、作業系統 3/3、資料庫 3/3、實務專題(一)1/3、實務專題(二)1/3；選修：計算機程式設計實習 2/3、多媒體程式設計 3/3、互動式網頁程式設計 3/3、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實習 2/3、資料結構實務 3/3、網路程式設計實務 3/3、視窗程式

設計 3/3、微處理機實習 2/3、資料壓縮 3/3、網路資料庫程式設計 3/3、動畫程式設計實務 3/3、Linux 系統 3/3、編譯器 3/3、嵌入式系統
程式設計實務 3/3、高速網路 3/3、電腦遊戲設計實務 3/3、資訊安全 3/3、資料探勘 3/3、網路安全 3/3、平行處理 3/3、校外暑期實習 2。
(三)其中系專業選修科目得選修本校電子系或電機系課程；大四得選修電資學院各系所之碩士班課程。

